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Sout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600号20楼07-13室)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
CHINA SECURITIES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〇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水泥”、“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4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4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5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7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8
七、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9
八、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1
九、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2
十、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3
十一、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3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4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17南水02、17南水03、17南水04、18南水01、18南水02、18南水04等，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项目	17南水02	17南水03	17南水04
债券名称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7]480号文，80亿元		
债券期限	5+2年	3+2年	5年
发行规模	2亿元	18亿元	2亿元
债券利率	5.00%	4.79%	5.00%
计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4月25日	8月3日	8月3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发行时主体评级：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AAA	发行时主体评级：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AAA	
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出具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7南水01、17南水02、17南水03、17南水04、18南水01、18南水02与18南水04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跟踪评级：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跟踪评级：AAA。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项目	18南水01	18南水02	18南水04
债券名称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7]480号文，80亿元		
债券期限	3年	3年	3年
发行规模	20亿元	8亿元	15亿元
债券利率	4.89%	4.39%	4.26%
计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4月17日	8月16日	10月17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项目	18南水01	18南水02	18南水04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出具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7南水01、17南水02、17南水03、17南水04、18南水01、18南水02与18南水04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跟踪评级：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跟踪评级：AAA。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三、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专注于水泥及熟料的生产与销售，销售市场主要集中于浙江、江苏、上海、湖南、江西和广西等，主要面向重点工程、搅拌站、重要客户和农村市场等，2012年起公司通过联合重组、设立等方式加速拓展了商品混凝土业务。发行人主要产品包括水泥、熟料、商品混凝土和骨料，用途主要是用于建筑材料。

在国家倡导淘汰落后产能、可持续发展、技术创新、节能减排的大背景下，自2007年成立以来，南方水泥一方面以多种形式积极推进以“创新、绩效、和谐、责任”为核心价值观的文化整合，把以绩效为核心的企业文化有效植入到联合重组企业；一方面加大一体化管理，通过多个区域公司的组建，建立并完善了南方水泥总部、区域公司、生产企业三级管理架构，以市场营销集中为重点着手内部整合，消除内部竞争，实施统一市场布局、市场开发和价格管理，同步实施包括采购集中、财务集中、技术集中、投资决策集中在内的“五集中”管理，一体化管理取得明显成效。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泥、熟料及少部分混凝土的生产及贸易。短期内，公司将重点推进核心区域的内部管理整合，挖掘潜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和管理水平。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9.68 亿元，实现净利润 59.51 亿元。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总资产 858.12 亿元，总负债 562.85 亿元，所有者权益 295.28 亿元；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9.68 亿元，实现净利润 59.51 亿元。

表：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流动资产合计	2,703,494.47	2,440,021.11	10.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7,727.04	5,761,396.56	2.02
资产总计	8,581,221.51	8,201,417.67	4.63
流动负债合计	3,732,374.65	4,113,602.78	-9.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6,091.23	1,608,011.85	17.92
负债合计	5,628,465.88	5,721,614.63	-1.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2,755.63	2,479,803.04	19.07
营业收入	6,696,795.96	5,997,947.52	11.65
营业利润	998,036.38	766,373.74	30.23
利润总额	999,689.14	740,664.64	34.97
净利润	595,074.79	404,721.98	4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106.77	1,413,265.50	3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502.05	-179,282.49	41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098.47	-1,192,033.06	-33.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506.24	41,949.96	375.58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发行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期限分别为 3+2 年期和 5+2 年期，规模分别为 15 亿元和 2 亿元；2017 年 8 月 2 日，发行人发行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期限分别为 3+2 年期和 5 年期，规模分别为 18 亿元和 2 亿元。2018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发行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期限为 3 年期，规模为 20 亿元。2018 年 8 月 14 日，发行人发行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期限为 3 年期，规模为 8 亿元。

2018年10月15日，发行人发行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期限为3年期，规模为15亿元。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约定，17南水02、17南水03、17南水04、18南水01、18南水02、18南水04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偿还公司债务，公司将根据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少利息费用支出的原则，对具体运用计划进行适当调整。

截至2019年末，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17南水02、17南水03、17南水04、18南水01、18南水02、18南水04募集资金余额为零，已全部使用完毕。截至2019年末，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17南水02、17南水03、17南水04、18南水01、18南水02、18南水04的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17南水02公司债券于2017年4月21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该期债券监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订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司债券（第一期）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发行人17南水03、17南水04公司债券于2017年8月2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该期债券监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订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司债券（第二期）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发行人18南水01公司债券于2018年4月13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该期债券监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订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司债券（第一期）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

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发行人 18 南水 02 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该期债券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签订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发行人 18 南水 04 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该期债券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签订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发行人各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转借他人的情况。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加强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近三年，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表：发行人偿债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流动比率（倍）	0.72	0.59	0.55
速动比率（倍）	0.65	0.53	0.50
资产负债率	65.59%	69.76%	75.76%
EBITDA（亿元）	150.84	128.98	83.1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7.40	5.35	3.17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为 562.85 亿元，短期借款金额为 115.96 亿元，长期借款金额为 76.43 亿元。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金额为 48.69 亿元，其中所有权和使用权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规模为 2.51 亿元，非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 46.18 亿元。经与发行人了解，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授信总额为 539.16 亿元，已使用 244.52 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 294.64 亿元。

综上，考虑到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正常，货币资金及授信余额较为充足，发行人偿债能力较强。同时，发行人贷款偿还率及利息偿还率均为 100%，信用情况良好，发行人偿债意愿较强。未来发行人将调整负债结构，在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缓解偿债压力。中信建投证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偿债能力，提示发行人按时完成本息的偿付工作。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债券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

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债券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偿债保障措施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18 南水 04 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二) 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中的描述。

2、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各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各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各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3)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各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各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4)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各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各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5)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17南水02、17南水03、17南水04、18南水01、18南水02、18南水04的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有效执行，受托管理人严格履行了受托管理义务。

3、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保障。

八、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17南水02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2017年4月25日开始计息，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4月25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8年至2024年每年的4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2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7南水03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2017年8月3日开始计息，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8月3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8月3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3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7南水04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2017年8月3日开始计息，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8月3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8月3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8南水01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 2018 年 4 月 17 日开始计息，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4 月 17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1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8 南水 02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 2018 年 8 月 16 日开始计息，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8 月 16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16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8 南水 04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 2018 年 10 月 17 日开始计息，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0 月 17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0 月 1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按时完成 18 南水 01 利息偿付；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按时完成 17 南水 02 利息偿付；于 2019 年 8 月 5 日按时完成 17 南水 03、17 南水 04 利息偿付；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按时完成 18 南水 02 利息偿付；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按时完成 18 南水 04 利息偿付。

九、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新世纪评级在发行人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新世纪评级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新世纪评级相应事项并提

供相应资料。

新世纪评级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 5 个工作日内，新世纪评级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发行人，并同时发送至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新世纪评级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新世纪评级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7 南水 01、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 与 18 南水 04 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跟踪评级：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跟踪评级：AAA。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开披露了 2019 年年度报告。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开披露了发行人最新跟踪评级报告《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7 南水 02、17 南水 03、17 南水 04、18 南水 01、18 南水 02 与 18 南水 04 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跟踪评级：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跟踪评级：AAA。

十、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十一、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公司已说明的相关事项的进展以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已就相关事项发布了《关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之盖章页）

